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1)

主席報告

本人謹向股東提交二零二三／二零二四年度之年報。

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之財政年度(「本財政年度」)，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六千四百三十萬港元，去年虧損為一千九百五十萬港元。本財政年度集團收入為一億三千三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二／二零二三：一億三千六百三十萬港元)。本財政年度每股盈利為五點六二港仙，去年每股虧損為一點七一港仙。

股息

集團業務表現改善，董事會建議派發本財政年度之末期息每股一點五港仙(二零二二／二零二三：無)。

末期股息將給予在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連同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派發之中期息每股一點五港仙，本財政年度每股派息共三港仙。

董事會建議股東有權選擇收取新發行股份代替以現金方式收取末期股息。此項以股代息建議須待(一)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及(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依據此項建議所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關於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及選擇以股代息之表格，將約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寄予各股東。預計末期股息單及股票將約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發送給股東。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酒店組合包括城市花園酒店、香港港麗酒店及皇家太平洋酒店。

在國際旅遊穩步復甦、全球航空載客量逐步回復正常以及大型活動復辦的推動下，全球酒店業回升。香港特區政府積極推出一系列振興旅遊的措施，這些措施對於刺激旅客訪港發揮重要作用，標誌著香港充滿活力的旅遊業反彈。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公布數字，本財政年度訪港旅客為四千二百二十六萬七千零一十六人次（二零二二／二零二三：一千三百四十一萬二千四百三十九人次及二零二一／二零二二：十三萬三千六百五十三人次）。於本財政年度，來自中國內地的旅客為三千二百七十九萬零五百六十六人次，約佔旅客入境總數百分之七十八（二零二二／二零二三：一千零四十二萬三千九百二十三人次及二零二一／二零二二：十萬零三千四百一十五人次）。受惠於優化策略性政策支持，例如將個人遊計劃擴展至涵蓋五十九個城市，以及最近於二零二四年七月開始提高內地旅客免稅額，預計訪港旅客人數將持續改善。這些支持措施將有助於提升酒店業經營環境，吸引旅客訪港。

集團採取前瞻性和靈活的營運框架，確保能配合酒店業不斷變化的營運需求。為提升入住率並確保穩定的收入來源，城市花園酒店與一租戶訂立租賃協議，為期四年，由二零二二年八月起生效，根據該協議，酒店將收取所有可用客房的預先商定價格。香港港麗酒店入住率和房價均有所上升，主要是由於巴塞爾藝術展和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等大型活動期間商務和休閒旅遊增長，以及受展覽、金融峰會和本地宴會復辦所推動。鄰近香港西九龍站及尖沙咀中國客運碼頭的皇家太平洋酒店，亦顯著受惠於中國內地遊客到訪。集團會繼續嚴控成本和積極提高營運效率，同時確保酒店服務質素，讓客人在酒店入住期間有愉悅的體驗。

本財政年度內，城市花園酒店、香港港麗酒店及皇家太平洋酒店之營業額分別為九千七百四十萬港元、五億八千二百二十萬港元及二億八千二百二十萬港元（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分別為九千三百三十萬港元、四億一千八百二十萬港元及一億七千七百四十萬港元）。受惠於自二零二三年初通關後旅客訪港持續增長，以及香港特區政府推出有效振興旅遊業的活動，社會和經濟活動明顯復甦，三間酒店的經營表現相比去年均有改善。雖然酒店營運於本財政年度錄得改善，但年內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錄得賬面未變現虧損四千零九十萬港元，該長期投資為一間於中國內地從事房地產投資信託業務的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若撇除該項目，本財政年度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為一億零五百二十萬港元。

城市花園酒店

集團全資擁有城市花園酒店。

新批量出租酒店安排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起生效，城市花園酒店本財政年度平均房間入住率為百分之一百(二零二二／二零二三：百分之一百)，平均房租按年上升百分之五點一。本財政年度房租收益為八千七百九十萬港元(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八千三百三十萬港元)。

香港港麗酒店

集團持有香港港麗酒店百分之五十權益，信和置業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0083)持有香港港麗酒店百分之三十權益，信和集團合共持有香港港麗酒店百分之八十權益。

香港港麗酒店本財政年度平均房間入住率為百分之六十九點一(二零二二／二零二三：百分之五十點三)，平均房租按年上升百分之四點八。本財政年度房租收益為三億五千七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二二／二零二三：二億四千七百五十萬港元)。

皇家太平洋酒店

集團持有皇家太平洋酒店百分之二十五權益，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之控股股東黃氏家族所擁有的一間私人公司持有餘下百分之七十五權益。

本財政年度，皇家太平洋酒店平均房間入住率為百分之八十三(二零二二／二零二三：百分之五十五)，平均房租按年上升百分之八。本財政年度房租收益為二億四千九百九十萬港元(二零二二／二零二三：一億五千三百二十萬港元)。

除上述事項外，其他資料對比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報並無其他重大轉變。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持有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八千五百九十萬零九千五百一十九普通股(「大酒店股份」)，約佔百分之五點一五權益。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香港股份代號：45)，主要業務為在亞洲、美國及歐洲擁有及管理酒店、零售、商業及住宅物業。大酒店股份的總投資成本約為七億零九百二十九萬六千港元，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約為四億九千六百五十五萬七千港元，佔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約百分之十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集團錄得大

酒店股份公平值變動未變現虧損約九千五百五十四萬四千港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集團收取公平值為六百七十八萬六千港元的以股代息（二零二二／二零二三：無以股代息），該金額計入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此重大投資為長期持有。

財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十二億四千八百一十萬港元，無未償還負債。由於集團錄得淨現金，因此以淨債項與股東權益比率計算之資產負債率並不適用。

集團在財政年度內的資本結構沒有錄得重大轉變，外匯風險亦維持於低水平。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除上述事項外，其他資料對比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年報並無其他重大轉變。

僱員計劃

於本財政年度期間，集團繼續執行全面的人才發展策略，並恪守在卓越營運和員工敬業度方面的承諾，具體措施包括：

推出優質服務培訓計劃，對顧客服務體驗和員工參與起了積極作用。除有關顧客服務的培訓外，我們還為各職級員工提供一系列職業安全健康和領導才能發展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推出的營運管理培訓生計劃成效理想，多名培訓生順利過渡加入營運或行政部門職位。由於成效良好，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繼續推行該計劃，並吸引了大量申請者。

此外，集團榮獲由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HKIHRM)頒發的卓越大獎，表揚在人力資源項目方面的出色表現，這充分肯定集團在通過實施全面計劃將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ESG)實踐融入日常人力資源管理，並鞏固內部ESG文化的努力。此外，員工義工服務時數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創新高，充分展現員工對服務社區的投入。

這些策略性措施反映了公司對人才發展、推動可持續發展，以及鞏固作為僱員首選企業地位等的堅定承諾。

可持續發展

集團著重推動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ESG)，並將可持續發展融入各個營運層面。集團致力應對氣候變化、關懷社區、促進社會共融及保育歷史建築，為持份者創造價值。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集團連續兩年在香港中文大學商學院商業可持續發展中心「大中華區酒店業可持續發展指數」中入選前十名(成功者)。二零二四年三月，集團於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舉辦的「卓越人力資源獎2023/24」中獲頒「ESG措施大獎—金獎」，表彰集團在營運業務各層面中全面實踐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舉措所付出的努力。

環境管理

集團深明可持續發展和環境管理的重要性。重點關注領域包括應對氣候變化、節能、保育生物多樣性和減少使用塑膠。我們致力向持份者和社區推廣綠色生活。

應對氣候變化

集團積極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並以二零一二年為基準，目標於二零三零年前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百分之三十。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減少百分之四十點二十六，相當於種植了二十萬二千五百八十四棵樹。集團繼續響應由香港特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和機電工程署發起的《節能約章2024》及《4T約章》。城市花園酒店已安裝七十二塊太陽能電池板，總發電功率達二十一點六千瓦，每年產生約二萬零八百二十二千瓦時的電力，推廣香港的可再生能源發展。同時集團支持採用電動汽車，並於城市花園酒店停車場設置一個電動車充電站。

廢物減少及管理

集團致力減少產生廢物，增加重用及回收機會。集團的《廢物管理政策》訂明優次原則避免過度消費，以及鼓勵可持續替代方案。集團亦訂立了可持續發展目標，冀在於二零三零年前，核心業務停止使用所有即棄塑膠製品。

二零二四年四月，集團提供非塑膠替代品取代即棄膠餐具，以及安裝雨傘除水機。集團早前已全面停止供應塑膠樽裝水，於旗下酒店安裝智能過濾添水站，提供過濾飲用水作為可持續替代方案。

集團積極與持份者及社區夥伴就減少廚餘的措施溝通合作。集團承諾努力減少廚餘，並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環境保護署的「廚餘收集先導計劃」。集團每日收集廚餘送往香港首個有機資源回收中心O · PARK1，利用先進的生物科技將廚餘轉化為生物氣以作發電用途以及可用於園林的堆肥。皇家太平洋酒店亦聯同「膳心連基金」合作，向本地社區基層家庭捐贈剩食。

城市生物多樣性

集團將環保及可持續消費理念延伸至供應鏈。二零二四年一月，皇家太平洋酒店參與由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的環保海鮮週，推廣海洋保育及可持續海鮮。集團亦參照由世界自然基金會制定的《海鮮選擇指引》採購可持續海鮮，包括水產養殖管理委員會和海洋管理委員會認證的可持續海鮮，並承諾於二零二五年前，百分之六十所供應的海鮮將採購自可持續來源；於二零三零年前，百分之百使用可持續海鮮。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採購的海鮮中百分之五十五具有環保標籤及認證。

我們在實踐環境保護和管理方面的努力得到認可，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皇家太平洋酒店獲環境運動委員會聯同香港特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頒發「香港環境卓越大獎」優異獎。

服務社群

集團秉持良好企業公民精神，支援社區有需要的人士，攜手共創更美好的社區。集團連續十三年推展「愛心暖湯行動」，與社區夥伴攜手向有需要長者送上由酒店廚師炮製的熱湯，在寒冬下為社區注入一點暖意。自二零一一年起，集團已向居住於香港各區的長者送上逾五萬三千三百碗愛心暖湯。

多元與共融

集團致力促進多元和共融，建構無障礙環境和文化，為弱勢社群提供平等機會。集團繼續與匡智會合作，提供長期就業及培訓機會，與學員分享技能。

二零二四年五月，集團亦在推動多元共融方面邁出重要一步，推出「信和女性連繫計劃」，旨在透過多元化活動及師友計劃，連繫不同年齡、職位及背景的女性員工，鼓勵她們互相支持及交流，促進健康福祉，提升個人專業能力及自信，讓她們發揮所長。

城市花園酒店和皇家太平洋酒店亦獲頒由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主辦的二零二四年度「開心工作間」標誌。此外，城市花園酒店獲頒『十五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而皇家太平洋酒店連續十四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肯定集團致力於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努力，共建更美好社區。

大澳文物酒店

集團主要股東黃氏家族成立非牟利機構「香港歷史文物保育建設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該公司將二級歷史建築物舊大澳警署活化並改建成大澳文物酒店（下稱「酒店」），提供九間富殖民地建築特色的客房及套房。酒店由該公司以非牟利社會企業模式營運，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活化歷史建築夥伴計劃」一部分。酒店於二零一三年度「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亞太區文化遺產保護獎」獲頒優異項目獎，為香港首間獲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獎項的酒店。

二零二四年二月，酒店舉辦兩天開放日，與社區共慶龍年，共接待逾二千二百位來自香港和海外的訪客。為慶祝甲辰龍年，酒店與大澳藝術家黃志泉聯同大澳社區攜手裝設充滿新春氣氛的公共藝術裝置，為華人最重要的節日添慶。酒店與本地文化企業活現香港合作，培訓近三十名青年大使擔任導賞員，為遊客導覽這座二級歷史建築，講述掌故和文化。此外，酒店更與大澳文化協會合作推出搖櫓舢舨水鄉遊，為遊客提供不同角度領略大澳獨特的水鄉情懷，細味漁村傳統。

酒店已連續九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酒店秉持良好企業公民精神，傳揚關懷及服務社群，支持社區項目，共建更美好社區。此外，酒店亦獲頒「Tripadvisor's Travelers' Choice Awards 2024」，躋身TripAdvisor全球排名前百分之十的酒店，肯定了酒店對卓越服務的承諾。

業界前景及展望

受惠於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入境旅客人數回升，以及全球航空載客量逐步回復正常，香港酒店業在疫情後回升。香港成功舉辦一系列會議、展覽和活動，吸引商務和休閒旅客體驗香港活力和獨特魅力。二零二三年旅客人數回升，為二零一八年疫情前水平的百分之五十二點二，並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持續改善至百分之六十九點一，可見旅遊業穩定回升。旅客人數增加，加上巴塞爾藝術展、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等大型活動以及一系列的金融和商業峰會，有助集團業務表現，入住率和房價均有所改善，證明業界穩定復甦。

旅遊業是香港經濟主要動力，中央政府全力推動內地與香港加強合作。個人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六日擴大至陝西省西安市和山東省青島市；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一日，該計劃進一步擴大至山西省太原市、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黑龍江省哈爾濱市、西藏自治區拉薩市、甘肅省蘭州市、青海省西寧市、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烏魯木齊。讓內地居民更靈活和便利地以香港作為旅遊目的地，體驗其獨特吸引力。經過這些改進，個人遊計劃現已包括五十九個城市，涵蓋中國內地所有省會城市。此外，自二零二四年七月起，內地旅客自香港進境內地攜帶行李物品的免稅額由五千元人民幣提高至一萬二千元人民幣，連同口岸進境免稅店購物金額，累計免稅額合共一萬五千元人民幣。進一步完善個人遊計劃及擴大免稅額有利香港經濟發展，惠及各旅遊相關行業。

香港獨特的文化和多元化的旅遊體驗，包括迷人的海港、充滿活力的節慶以及融合東西方傳統的美食，使其成為全年吸引遊客的目的地。長洲太平清醮、佛誕嘉年華、法國五月、中華文化節、香港藝術節、香港國際龍舟賽等熱門活動，以及中環海濱大型音樂會活動空間和「香港·樂在當夏」系列為遊客提供獨特的沉浸式體驗，帶動旅遊業和酒店業。

香港酒店業復甦面臨多項挑戰，包括環球經濟氣候、中國內地遊客不斷變化的旅遊模式，如越來越多選擇一日遊而非過夜住宿、消費模式轉變，以及勞動力短缺。集團將保持靈活，

不斷提升服務質素，並提供客製化服務以滿足客戶的需求，以有效應對變化並保持在酒店業的競爭優勢。

集團致力於完善策略、密切關注市場趨勢並有效管理成本。競爭激烈，但管理層密切評估並提升產品和服務，致力為客人提供卓越服務，確保他們在我們酒店享受難忘及喜出望外的住宿體驗。

集團財政穩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無未償還負債。

員工與管理層

鄧永鏞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退休，鄧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服務董事會，本人衷心感謝鄧先生於在任期間所作出之貢獻。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各員工的努力、貢獻及支持。本人亦對董事會同寅的指導及睿智建議，深表謝意。

主席
黃志祥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1)

全年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收入	2	133,693	136,356
直接費用		<u>(54,645)</u>	<u>(60,233)</u>
毛利		79,048	76,123
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及虧損	3	(41,737)	(43,214)
其他費用		(66,037)	(68,392)
營銷成本		(10)	(247)
行政費用		(20,897)	(21,883)
財務收益		56,038	30,080
財務成本		(71)	(76)
淨財務收益		55,967	30,0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58,268</u>	<u>8,409</u>
除稅前溢利/(虧損)	3	64,602	(19,200)
所得稅支出	4	<u>(297)</u>	<u>(287)</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u>64,305</u>	<u>(19,487)</u>
中期股息每股 1.5 港仙 (二零二三年: 無)		<u>17,140</u>	<u>-</u>
擬派發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 1.5 港仙 (二零二三年: 無)		<u>17,300</u>	<u>-</u>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5	<u>5.62 港仙</u>	<u>(1.71) 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u>64,305</u>	<u>(19,487)</u>
其他全面收益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公平值變動虧損	(96,435)	(30,695)
換算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 工具產生之匯兌差額	151	(169)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公平值變動收益	<u>3,906</u>	<u>1,772</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92,378)</u>	<u>(29,092)</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8,073)</u>	<u>(48,57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2,772	257,773
使用權資產		890,570	912,788
投資聯營公司權益		1,031,869	973,601
應收一聯營公司款項		44,284	158,802
金融工具		560,422	921,8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按金		5,690	2,309
		<u>2,775,607</u>	<u>3,227,074</u>
流動資產			
酒店存貨		52	9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6	32,930	25,65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73	1,035
金融工具		77,734	-
定期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		1,248,134	911,594
		<u>1,359,923</u>	<u>938,37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7	19,694	20,707
應付一聯營公司款項		1,375	1,475
應付稅項		233	226
		<u>21,302</u>	<u>22,408</u>
流動資產淨額		<u>1,338,621</u>	<u>915,970</u>
總資產值減流動負債		<u>4,114,228</u>	<u>4,143,04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53,303	1,142,662
儲備		2,960,925	3,000,38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4,114,228</u>	<u>4,143,04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告書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告書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要求作出適當披露。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列賬外，本綜合財務報告書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於年度業績初步公布中載有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告書，惟皆來自於該財務報告書。

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就編製綜合財務報告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差錯之變動：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 2 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財務報告書之呈列及作出重要性判斷： 會計政策之披露 所得稅：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所得稅：國際租稅變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

於本年度應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本綜合財務報告書內所呈報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1. 編製基準 — 續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之新指引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公布 香港取消強積金—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就有關對沖機制及取消該機制提供會計指引。為了更能反映取消對沖機制之實質內容，本集團已更改其與長期服務金負債相關之會計政策，並已追溯採用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隨著修訂條例生效，停止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僱員福利」第 93(b) 段中之可行權宜方法導致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對迄今產生之服務成本及當期服務成本之相應影響、利息費用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重新計量影響進行追加損益調整，並對長期服務金負債之比較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然而，追加損益調整之數額並不重大，故本集團於本綜合財務報告書之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這兩年度之收入及業績以可報告及營運分部分分析如下：

	分部收入		分部業績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酒店經營				
- 城市花園酒店	97,391	93,356	19,659	6,869
投資控股	20,483	27,712	20,463	27,653
酒店經營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121,750	56,208
其他 - 會所經營及 酒店管理	15,819	15,288	2,266	2,318
	133,693	136,356		
分部業績總額			164,138	93,048
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及虧損			(41,737)	(43,214)
行政及其他費用			(50,284)	(51,239)
淨財務收益			55,967	30,0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其他收益			-	2,638
- 行政及其他費用			(57,312)	(50,226)
- 淨財務收益			1,166	325
- 所得稅支出			(7,336)	(536)
			(63,482)	(47,799)
除稅前溢利/(虧損)			64,602	(19,200)

上述呈報之所有分部收入均源於外界客戶。於這兩年度並無內部分部間之收入。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業績而未分配若干行政及其他費用、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及虧損以及扣除財務成本之財務收益。透過投資於聯營公司之酒店經營分部業績包括聯營公司收入及直接費用而未分配其其他收益、行政及其他費用、扣除財務成本之財務收益及其所得稅支出。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之匯報方式。

地域資料

本集團之所有業務均在香港，而集團這兩年度之所有收入與溢利/(虧損)均源自香港。集團之所有資產位於香港。

3.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其他收益及其他利益及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棄置虧損	7	2
滙兌虧損	850	1,739
政府補助	-	(1,087)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40,880	42,560
	<u>41,737</u>	<u>43,214</u>
酒店存貨消耗之成本*	8,540	10,6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218	22,2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19,127	19,826

*包括於直接費用內

#包括於其他費用內

4. 所得稅支出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所得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321	327
以往年內之超額撥備	(24)	(40)
	<u>297</u>	<u>287</u>

5.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 64,305,000 港元 (二零二三年: 虧損 19,487,000 港元) 及年內已發行股數之加權平均數 1,144,813,350 (二零二三年: 1,142,661,798) 股計算。

此兩年間均無任何潛在之稀釋普通股股份，因而並無列示攤薄之每股盈利/(虧損)。

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及其他應收賬款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三十日	4,084	2,846
其他應收賬款	28,846	22,812
	<u>32,930</u>	<u>25,658</u>

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其他應付賬款及合約負債如下：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零至三十日	2,347	3,732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6	182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	7
超過九十日	2	20
	<u>2,355</u>	<u>3,941</u>
其他應付賬款	14,399	13,966
合約負債	2,940	2,800
	<u>19,694</u>	<u>20,707</u>

8. 承擔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本綜合財務報告書撥備之開支：		
翻新成本、購入傢俬、固定裝置及酒店經營設備	<u>8,577</u>	<u>13,997</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及投票之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投票，各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主要股票登記處 — 卓佳準誠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辦理登記手續。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辦公時間結束時為擬派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確定有權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各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主要股票登記處 — 卓佳準誠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售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

本公司已採納了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附錄C1 (「《企業管治守則》」) 第二部分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而制訂的自身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亦已在本財政年度內遵守載於《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現時均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並無區分。

董事會認為現行的管理架構一直有助促進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發展，而且具備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必要監控及制衡機制。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之執行，以及每一業務單位之營運，均由獲委派之執行董事所監督及監控。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一直行之有效，能協助董事會完滿履行職責。此外，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一直貢獻寶貴的觀點及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決策。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架構，確保其一直符合目標並與業內常規看齊。

審閱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二四年年報

二零二四年年報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詳列全部資料，並將約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寄發予所有股東，以及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com 登載。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小琮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志祥先生及黃永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佳理先生、呂榮光先生及黃敏華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繼榮先生、黃楚標先生及洪為民先生。